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转让公司股份公开征集
受让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2年12月20日开市起停牌。目前相关重大事项正在策划、实施过程中，待公司披露相关重大事项后公司股票方可复牌。

2012年12月24日，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芜湖经开区光电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经开区光电”）的通知，其拟以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票。

芜湖经开区光电为国有独资公司，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0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2%，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日期为2013年11月4日。

本次股份拟协议转让事项须经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批同意后才能组织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股份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